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4-13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层公司牡丹厅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庄展诺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下同）共计187人，代表股份256,507,6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2237%。

1、现场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249,067,27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202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85人，代表股份7,440,34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17%。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85人，代表股份7,440,34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21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255,973,4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918%；反对28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11%；弃权249,06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97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6,906,18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8207%；反对28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318%；弃权249,06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474%。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刘丽萍律师、袁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4-137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目前处于预重整阶段，但尚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后续进入重整程序需要法院在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前，逐级报送最高人民法院审查。期间，上市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报情况，中国证监会作出意见。最高人民法院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意见和受理法院逐级报送的报告后，审查决定是否批复同意受理上市公司重整案件，因此预重整程序被受理并不意味着公司最终能进入正式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且正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因此公司后续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无论公司预重整是否成功、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 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但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2024年5月24日，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装建设"）收到债权人东莞市铭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发来的《通知书》，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于2024年5月24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4年8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启动预重整及指定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或"法院"）送达的（2024）粤03破申547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深圳中院决定对被申请人中装建设进行预重整，并指定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担任中装建设预重整期间的管理人（下称"管理人"）。

2024年8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公司向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通知，请公司债权人于2024年9月15日（含当日）前，债权人可以采用邮寄申报、线上申报或现场申报的方式向预重整案件的管理人申报债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12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意向重整投资人应于2024年12月22日18:00(含当日，临时管理人可以根据招募情况决定延长报名期限)前，根据公告要求将报名材料提交至预重整管理人。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2024年12月22日18点，公司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报名已经截止，管理人就本次投资人招募情况仍在整理中。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二、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虽然目前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但预重整能否成功，以及后续法院能否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无论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切实维护股东利益。

2. 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但即使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基于上述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

2024年2月23日，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股票交易触及了"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24年2月27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由"中装建设"变更为"ST中装"。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基本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但公司仍然面临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解除时间不确定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4-050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6日以电子形式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4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母涛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传播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减资退出参股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传播关于减资退出参股公司的公告》。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费用报销及备用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80　证券简称：博瑞传播　公告编号：2024-053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资退出参股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持有上海哔哩哔哩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哔哩哔哩电竞"或"标的公司"）6.02%股份。公司拟与标的公司相关股东共同以减资方式退出所持哔哩哔哩电竞股权。根据减资协议的相关约定，预计该股权将对公司的损益产生约1560万元的影响，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待相关股东方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及对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包括为实现减资登记变更而应履行的向债权人公示、通知等流程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一、减资概述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经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向上海哔哩哔哩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13.4911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披露的临2021-001号《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哔哩哔哩电竞6.02%股份，哔哩哔哩电竞公司成为公司参股公司。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并结合标的公司安排，经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协商一致，同意相关股东以减资方式退出。公司拟退出哔哩哔哩电竞6.02%股份，减资价款约为65,978,082.19元人民币（具体减资价款以股东方共同协商并拟签署的《减资协议》及交易实际履行情况为准）。减资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4年12月29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资退出参股公司的议案》，7名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安排并签署相关协议，办理与本次减资事项的一切事宜。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标的公司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哔哩哔哩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23.9525万元
注册时间	2018-02-01
法定代表人	陈睿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和路60号（集中登记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科技、网络科技、多媒体科技、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推广；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体育经纪人服务；体育竞赛组织；体育赛事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舞台灯光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办公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动漫设计；创意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贸易经纪；玩具、服装服饰、办公设备、文具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陈睿	56.0805	25.04%
上海哔哩哔哩动画有限公司	66	29.47%
陈悠悠	20.08	8.97%
李旎	15.387	6.87%
徐逸	7.6935	3.44%
陈光耀	4.7589	2.12%
上海斯尔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46	1.96%
上海哔哩哔哩科技有限公司	1	0.45%
江苏中德服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964	2.41%
苏州鹏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894	7.23%
成都市天府壹号文创产业发展投资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911	6.02%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13.4911	6.02%
合计：	223.9525	100%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哔哩哔哩电竞不属于失信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标的公司股东方拟签署的《减资协议》确定的减资价款计算公式，如以2024年12月31日为本次减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进行测算，则公司可获得的减资价款为人民币65,616,438.36元。

最终减资价款以实际签署的减资协议及交易实际履行情况为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上海哔哩哔哩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标的公司全体股东。

2、减资安排

各方确认并同意相关减资方全额减资退出公司，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23.9525万元减少到155.2386万元。其中，涉及本公司减少的注册资本为13.4911万元。

3、减资价款

各方确认并同意，标的公司应在对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照协议约定的减资价款计算公式，计算减资价款并向相关减资方的指定账户支付减资价款。

4、减资价款的其它相关约定

若标的公司未完全履行协议约定，标的公司相关方亦会依约向减资方履行相关权益保障义务。

五、本次减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发展规划并结合标的公司安排，拟以减资方式退出标的公司。公司对标的公司投资成本为5000万元，根据减资协议的相关约定，预计该股权将对公司的损益产生约1560万元的影响，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待相关股东方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及对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包括为实现减资登记变更而应履行的向债权人公示、通知等流程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4-051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寇亚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合同系满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2024-052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博瑞麦迪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亚置业"）与关联方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闻物业"）签署《博瑞?创意成都 2025-2027年度物业委托管理服务合同》，双方就新闻物业为麦迪亚置业的"博瑞?创意成都"项目提供物业服务签订本合同，合同签订期限为3年，合同总金额2847.57万元，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原则，公司业务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麦迪亚置业拟与新闻物业签署《博瑞?创意成都 2025-2027年度物业委托管理服务合同》，就新闻物业为麦迪亚置业持有的"博瑞?创意成都"项目提供物业服务事宜签署本合同，合同签订年限为3年（2025年-2027年），物业委托管理服务费为949.19万元/年（含增值税），三年合同总金额为2847.57万元。新闻物业系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十届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对《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合同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关联交易内容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该议案。

公司于2024年12月29日召开了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母涛先生根据相关规定回避了本项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1月1日至11月30日）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1,149.17	814.82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署履行期限	本次预计每年度金额	合同签署预计总金额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949.19	2847.57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07-22

注册地址：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159号

注册资本：1,050万元

法定代表人：舒琳

主营业务主要为物业管理等。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间接持有新闻物业100%股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属于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构成公司关联方。

新闻物业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麦迪亚置业2024年度与新闻物业的交易事项正常履行，新闻物业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一）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甲方：四川博瑞麦迪亚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新闻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物业基本状况：

名称及位置："博瑞?创意成都，位于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

面积：占地面积14250平方米，建筑面积89752.32平方米

3、物业服务事项及范围：新闻物业为麦迪亚置业持有的"博瑞?创意成都"项目提供物业服务事项主要包含一般物业服务事项和特别服务物业服务事项。一般物业服务事项即提供"博瑞?创意成都"项目的日常巡检、维护、维修、管理及日常保洁，道理交通与停车场管理、安全秩序与消防管理、装修监管等约定事项，特别物业服务事项包含对麦迪亚置业自用单元物业服务的保洁及相关工作等。

4、委托管理期限：3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5、委托管理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费采用包干制模式，合同期内每年度（当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物业服务费总额均为949.19万元/年（含6%增值税），三年合计总金额为：2847.57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签署合同的定价是根据2024年11月20日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出具的《博瑞·创意成都项目物业服务费定价咨询服务报告》，并结合同类型可比案例的市场调研数据作为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倾斜。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关联方的合作基于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子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服务，有利于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预计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4-062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5:3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高爱好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1、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爱好，其基本情况如下：

高爱好先生，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徐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历任徐州食品公司（肉联厂）会计主管；徐州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主任；徐州大彭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所长；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所长；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002262）财务总监，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466）独立董事。

2、征集人高爱好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事项

（一）征集内容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现征集人就上述股东会中涉及的《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二）征集主张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并出席了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征集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形成对核心人员的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因此，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征集方案

1、征集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2、征集期限

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5:30）。

3、征集程序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征集对象向征集人委托投票权的，应向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如下：

①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②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证明相关文件复印件；

③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征集对象向征集人委托投票权的，应向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联系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铜山经济开发区第二工业园内钱江路北，银山路东江苏华辰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联系人：赵青

联系电话：0516-85056699

电子邮箱：hc@hcbyq.com

邮政编码：221116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1、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给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2、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6、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高爱好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高爱好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4-066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1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铜山经济开发区第二工业园内钱江路北，银山路东江苏华辰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7日

至2025年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高爱好先生作为征集人，就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